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二九六號三樓

電話：(○二) 二七○六二一九一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損益表	5~6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8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12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31		四~二一
(五) 關係人交易	32~34		二二
(六) 質抵押之資產	34		二三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4		二四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34~35		二五
(十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 易往來情形	35		二六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491,470 仟元及 4,439,845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4.22% 及 34.74%，負債總額分別為 1,756,889 仟元及 1,618,286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50.21% 及 49.00%；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780,732 仟元及 631,480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64.52% 及 64.28%，純損分別為 (27,561) 仟元及 (27,470) 仟元，分別占合併純益之 (43.77%) 及 (47.39%)。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慧 銘

會計師 林 宜 慧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四 月 十 六 日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551,281	12	\$ 971,948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三)	\$ 328,288	3	\$ 300,180	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五)	100,075	1	314,029	2	2120	應付票據	154,855	1	94,383	1
112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二及六)	155,675	1	114,710	1	2140	應付帳款	230,757	2	209,111	2
114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二及七)	410,702	3	318,761	2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九)	145,049	1	92,514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2,594	-	11,172	-	2170	應付費用	153,757	1	125,489	1
1210	存貨(附註三及八)	445,123	3	413,981	3	2224	應付設備款	1,125	-	16,802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九及二十三)	70,532	1	65,030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57,900	-	64,17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745,982	21	2,209,631	1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71,731	8	902,652	7
	基金及投資						各項準備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附註二及九)	315,406	3	263,570	2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915,676	15	1,915,676	15
1423	不動產投資(附註二、十一、十二、二十二及二十三)	6,587,104	50	6,639,197	52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	1,139	-	1,139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378,673	3	346,462	3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6,903,649	53	6,903,906	54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十二)	133,126	1	137,878	1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二及二十三)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11,799	4	484,340	4
	成 本					2XXX	負債合計	3,499,206	27	3,302,668	26
1501	土 地	148,414	1	148,414	1		股東權益(附註十七)				
1521	房屋及建築	1,063,760	8	1,079,888	8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31	機器設備	2,931,157	22	3,080,560	24	31XX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600,000 仟股，發行535,828仟股	5,358,281	41	5,358,281	42
1551	運輸設備	104,191	1	106,065	1		資本公積				
1681	其他設備	1,081,156	8	1,142,218	9	3210	股票溢價	183,296	1	183,296	1
15X8	重估增值	1,676,344	13	1,676,344	13	3280	其 他	1,305	-	1,305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7,005,022	53	7,233,489	56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計折舊	( 4,091,327 )	( 31 )	( 4,140,316 )	( 32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33,886	8	1,013,236	8
1672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4,086	-	8,562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07,060	7	862,258	7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2,917,781	22	3,101,735	2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54,525	1	75,733	1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	1,293	-	1,663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052	-	528	-
1782	土地使用權	9,645	-	10,501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983,173	15	1,983,173	15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0,938	-	12,164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9,627,578	73	9,477,810	74
	其他資產(附註二、七、十三、十四、十九及二十三)					3610	少數股權	-	-	-	-
1810	閒置資產	860	-	-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9,627,578	73	9,477,810	74
1820	存出保證金	15,375	-	18,233	-						
1838	其他遞延費用	5,185	-	7,954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4,061	-	53,902	1						
1880	其他資產—合併借項	472,953	4	472,953	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48,434	4	553,042	5						
1XXX	資 產 總 計	\$13,126,784	100	\$12,780,478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126,784	100	\$12,780,47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道宏

經理人：許慶珍

會計主管：白錦文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附註二)				
4111	銷貨收入	\$1,226,421	101	\$ 996,232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 7,185)	-	( 6,990)	( 1)
4190	銷貨折讓	( 9,252)	( 1)	( 6,887)	(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209,984	100	982,35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二十)	( 845,574)	( 70)	( 694,462)	( 71)
5910	營業毛利	364,410	30	287,893	29
6000	營業費用 (附註二十及二十二)	( 369,871)	( 31)	( 296,857)	( 30)
6900	營業損失	( 5,461)	( 1)	( 8,964)	(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163	-	2,214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47	-	195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0	-	94	-
7160	兌換利益	157	-	-	-
7210	租金收入 (附註十一及二十二)	106,684	9	104,593	11
7480	什項收入	20,257	2	27,026	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29,718	11	134,122	1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支出	( 2,032)	-	( 4,266)	(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	( 11)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7560	兌換損失	\$ -	-	(\$ 617)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十八及二十)	( 33,523)	( 3)	( 32,917)	( 3)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35,555)	( 3)	( 37,811)	( 4)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8,702	7	87,347	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九)	( 25,728)	( 2)	( 29,379)	( 3)
9600XX	本期合併總利益	<u>\$ 62,974</u>	<u>5</u>	<u>\$ 57,968</u>	<u>6</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62,974	5	\$ 57,968	6
9602	少數股權	<u>-</u>	<u>-</u>	<u>-</u>	<u>-</u>
		<u>\$ 62,974</u>	<u>5</u>	<u>\$ 57,968</u>	<u>6</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一) 母公司基本每股利益	<u>\$ 0.14</u>	<u>\$ 0.12</u>	<u>\$ 0.13</u>	<u>\$ 0.1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道宏

經理人：許慶珍

會計主管：白錦文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淨利	\$ 62,974	\$ 57,968
折舊費用	53,497	59,070
各項攤提	747	861
呆帳損失	-	3,934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帳列什項支出)	91	7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 447)	( 18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10)	( 94)
存貨報廢損失(帳列營業成本)	405	3,404
存貨跌價損失(帳列營業成本)	6,328	6,203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 3,398)	3,012
淨退休金成本未提撥數	8,815	10,877
<b>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b>		
應收票據	( 30,938)	13,451
應收帳款	( 92,671)	( 58,097)
存 貨	7,382	( 44,496)
其他流動資產	( 12,272)	21,576
應付票據	23,759	12,112
應付帳款	63,827	38,579
應付所得稅	24,957	30,732
應付費用	( 31,025)	( 11,642)
其他流動負債	( 44,222)	( 9,8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799</u>	<u>137,521</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0,000)	( 129,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0,010	138,094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498	222
購置固定資產	( 8,430)	( 12,219)
不動產投資增加	( 3,400)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340	\$ 3,011
遞延費用增加	( 7)	( 6,1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011</u>	<u>( 6,44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5,220)	( 9,774)
應付瓶箱押金增加(帳列其他負債)	24	35
存入保證金減少	( 3,891)	( 4)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9,087)</u>	<u>( 9,743)</u>
匯率影響數	<u>2,220</u>	<u>( 14,29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3,943	107,0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17,338</u>	<u>864,904</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51,281</u>	<u>\$ 971,94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3,235</u>	<u>\$ 238</u>
本期支付利息	<u>\$ 1,875</u>	<u>\$ 3,809</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增置固定資產及不動產投資		
固定資產增加數	\$ 5,373	\$ 16,82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182	12,19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125)	( 16,802)
支付現金	<u>\$ 8,430</u>	<u>\$ 12,21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道宏

經理人：許慶珍

會計主管：白錦文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合併政策

公司沿革

- (一) 黑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黑松公司)創立於十四年四月十四日，原名為「進馨商會」。二十五年改為「進馨汽水無限公司」。三十五年更名為「進馨汽水有限公司」。五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變更組織及名稱為「黑松飲料股份有限公司」。六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再更名為「黑松股份有限公司」迄今。以生產碳酸汽水、果蔬汁、咖啡、運動飲料及其相關飲料之製造和銷售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股票自八十八年三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二) 松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新公司)原名台灣台新染織股份有限公司於五十一年二月三日奉准設立於台北市，係黑松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原主要經營業務為天然人造合成纖維及各種混合纖維之織造及買賣。於八十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更改公司名稱，同時變更主要營業項目為食品、飲料、菸酒之買賣及經由自動販賣機銷售飲料及食品業務。並於九十五年七月增加不動產租賃及開發等營業項目，並以其為主要營業項目。
- (三) 全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全球公司)成立於七十五年四月十五日，係黑松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生產事業之轉投資、各種公開發行及上市公司之轉投資、各種貿易公司之轉投資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關業務。
- (四) 綠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綠洲公司)成立於八十一年七月二十七日，係黑松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對貿易公司之投資及對食品飲料公司之投資。

- (五) 松柏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柏公司）成立於七十六年五月十五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41.36% 及 58.64% 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等。
- (六) 松揚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揚公司）成立於七十六年五月九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50.23% 及 49.77% 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七) 松盈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盈公司）成立於七十六年七月十三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39.11% 及 60.89% 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八) 松佳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佳公司）成立於七十九年二月十六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50.89% 及 49.11% 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飲料、果汁及酒類飲料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九) 松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泰公司）成立於八十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42.90% 及 57.10% 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飲料、果汁及酒類飲料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十) 客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客集公司）原名客集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係於八十五年五月二十七日開始籌設，並於八十五年六月八日奉准設立，並於八十六年三月變更公司名稱為客集股份有限公司，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50.30% 及 49.70% 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飲料、菸酒、食品等之買賣及相關業務。
- (十一) 客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客鍊公司）成立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26.00% 及 74.00% 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飲料、菸酒、食品等之買賣及相關業務。

- (十二) 松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投公司）成立於九十三年二月二十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38.89%及 61.11%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等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十三) 松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深公司）成立於九十三年二月二十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29.41%及 70.59%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等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十四) 松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城公司）成立於九十三年二月二十日，係全球公司及綠洲公司各持股 30.30%及 69.70%之被投資公司，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為碳酸、果汁及酒類飲料等之販售及相關買賣業務。
- (十五) 黑松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黑松資產公司）成立於九十三年九月二十四日，係黑松公司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其相關不動產之租賃。
- (十六) 松民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松民資產公司）成立於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日係黑松公司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為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工業廠房開發租售及其相關不動產之租賃。
- (十七) 黑松（薩摩亞）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位於西薩亞，於二〇〇二年十月二十四日經核准設立，於二〇〇三年一月起陸續投入股本，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47,200 仟元，係黑松公司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進行控股業務。
- (十八) 黑松（薩摩亞）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位於西薩摩亞，於二〇〇二年十月二十四日經核准設立，於二〇〇三年一月起陸續投入股本，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47,200 仟元，係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持股 100%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進行控股業務。

(十九) 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黑松蘇州公司)於二〇〇二年十二月十三日設立於中國江蘇省蘇州市，並於二〇〇三年四月開始營業，由黑松公司之轉投資公司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再轉投資設立之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再以100%持股比例轉投資設立。目前實收資本額為美金47,200仟元，主要營業範圍為果蔬汁、各種飲料、飲用水、碳酸飲料及其他飲料原料的生產及銷售。

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971人及892人。

### 合併政策

####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

#####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黑松公司  
松新公司  
全球公司  
綠洲公司  
松柏公司  
松揚公司  
松盈公司  
松佳公司  
松泰公司  
客集公司  
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  
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  
黑松蘇州公司  
松投公司  
松深公司  
松城公司  
黑松資產公司  
松民資產公司  
客鍊公司

#####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黑松公司  
松新公司  
全球公司  
綠洲公司  
松柏公司  
松揚公司  
松盈公司  
松佳公司  
松泰公司  
客集公司  
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  
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  
黑松蘇州公司  
松投公司  
松深公司  
松城公司  
黑松資產公司  
松民資產公司  
客鍊公司

(二) 所有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消除。除重要子公司外，其餘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及附註九持股比例未達百分之五十以上應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期中季報表未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若干項目配合九十九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經重分類外，餘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合併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八年第一季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減少 7,562 仟元，本期淨利減少 5,672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1 元。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現 金	\$ 4,732	\$ 5,549
支票存款	40,426	52,051
活期存款	795,021	126,688
外幣存款	33,952	34,060
定期存款	677,150	753,600
	<u>\$ 1,551,281</u>	<u>\$ 971,948</u>

##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非 流 動	流 動	非 流 動
基金受益憑證	<u>\$ 100,075</u>	<u>\$ -</u>	<u>\$ 314,029</u>	<u>\$ -</u>

六、應收票據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157,236	\$115,848
減：備抵呆帳	( 1,561 )	( 1,138 )
	<u>\$155,675</u>	<u>\$114,710</u>

七、應收帳款及催收款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424,852	\$338,958
減：備抵呆帳	( 14,150 )	( 20,197 )
	<u>\$410,702</u>	<u>\$318,761</u>
催收款	\$ 11,696	\$ 10,998
減：備抵呆帳	( 11,696 )	( 10,998 )
	<u>\$ -</u>	<u>\$ -</u>

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催收款
期初餘額	\$ 1,264	\$14,525	\$11,696	\$ 1,291	\$14,310	\$13,174
減：本期實際沖銷	-	( 66 )	-	-	( 500 )	-
加(減)：本期提列(迴轉) 呆帳費用	297	( 297 )	-	( 153 )	6,263	( 2,176 )
加(減)：匯率影響數	-	( 12 )	-	-	124	-
期末餘額	<u>\$ 1,561</u>	<u>\$14,150</u>	<u>\$11,696</u>	<u>\$ 1,138</u>	<u>\$20,197</u>	<u>\$10,998</u>

八、存 貨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原 料	\$167,173	\$154,484
物 料	17,996	16,460
在 製 品	4,060	3,357
製 成 品	<u>255,894</u>	<u>239,680</u>
	<u>\$445,123</u>	<u>\$413,981</u>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20,310仟元及8,350仟元。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845,574 仟元及 694,462 仟元。九十九年第一季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6,328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405 仟元及出售下腳收入 748 仟元；九十八年第一季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6,203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3,404 仟元及出售下腳收入 319 仟元。

九、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
非上市(櫃)公司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 315,406	25.00	\$ 263,570	25.00

上述持股比例未達百分之五十以上應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期中季報表未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
非上市(櫃)公司				
東南飲料股份有限公司	\$ 480	4.80	\$ 480	4.80
新東陽股份有限公司	659	0.07	659	0.07
	\$ 1,139		\$ 1,139	

十一、不動產投資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563,322	\$ 2,026,506	\$ 2,589,828
本期增加	-	3,400	3,400
重分類增(減)	-	-	-
本期減少	-	-	-
期末餘額	\$ 563,322	\$ 2,029,906	\$ 2,593,228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土	十 地	九 房	年 屋	第 及	一 建	季 築	合	計
<u>重估增值</u>									
期初餘額	\$	4,569,717	\$	15,964				\$	4,585,681
本期增加		-		-					-
重分類增(減)		-		-					-
本期減少		-		-					-
期末餘額		<u>4,569,717</u>		<u>15,964</u>					<u>4,585,681</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576,682					576,682
本期增加		-		15,123					15,123
重分類增(減)		-		-					-
本期減少		-		-					-
期末餘額		-		<u>591,805</u>					<u>591,805</u>
期末淨額	\$	<u>5,133,039</u>	\$	<u>1,454,065</u>				\$	<u>6,587,104</u>

	九 土	十 地	八 房	年 屋	第 及	一 建	季 築	合	計
<u>成 本</u>									
期初餘額	\$	563,322	\$	2,021,743				\$	2,585,065
本期增加		-		-					-
重分類增(減)		-		-					-
本期減少		-		-					-
期末餘額		<u>563,322</u>		<u>2,021,743</u>					<u>2,585,065</u>
<u>重估增值</u>									
期初餘額		4,569,717		15,964					4,585,681
本期增加		-		-					-
重分類增(減)		-		-					-
本期減少		-		-					-
期末餘額		<u>4,569,717</u>		<u>15,964</u>					<u>4,585,681</u>
<u>累計折舊</u>									
期初餘額		-		516,553					516,553
本期增加		-		14,996					14,996
重分類增(減)		-		-					-
本期減少		-		-					-
期末餘額		-		<u>531,549</u>					<u>531,549</u>
期末淨額	\$	<u>5,133,039</u>	\$	<u>1,506,158</u>				\$	<u>6,639,197</u>

不動產投資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黑松通商大樓		
土地－成本	\$ 933	\$ 933
土地－重估增值	209,371	209,371
房屋設備	64,743	64,743
減：累計折舊	( 28,061 )	( 26,754 )
	<u>246,986</u>	<u>248,293</u>
微風廣場 (原台北廠土地所開發)		
土地－成本	244,380	244,380
土地－重估增值	3,161,533	3,161,533
房屋設備	1,843,126	1,834,963
減：累計折舊	( 460,192 )	( 404,324 )
	<u>4,788,847</u>	<u>4,836,552</u>
永安段土地(原名萬順寮段)		
土地－成本	238,850	238,850
土地－重估增值	1,198,813	1,198,813
房屋設備－成本	106,548	106,548
房屋設備－重估增值	15,964	15,964
減：累計折舊	( 96,457 )	( 93,813 )
	<u>1,463,718</u>	<u>1,466,362</u>
永康市鹽東段土地		
土地－成本	79,159	79,159
房屋設備	15,489	15,489
減：累計折舊	( 7,095 )	( 6,658 )
	<u>87,553</u>	<u>87,990</u>
	<u>\$ 6,587,104</u>	<u>\$ 6,639,197</u>

上述不動產投資歷年來重估增值變動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二。

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上述不動產投資－黑松通商大樓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帳列松新公司租金收入百分之五者）：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未 來 五 年 租 金 收 入 合 計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計 算 /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台灣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	94年1月16日至100年1月15日共6年整（另於97年5月8日簽訂備忘錄，100年1月16日至102年1月15日雙方應於99年7月15日議定，屆滿若無書面協議視本契約於100年1月15日終止）	每月租金原為1,600仟元，96年5月16日調降為1,333仟元，97年5月16日再調降為1,190仟元，98年2月16日起再調降為1,000仟元。98年7月31日簽訂備忘錄，雙方議定減收98年8月至12月5個月租金共90萬元整，於98年12月16日收取租金並取得折讓單後，開立90萬元即期支票交付之。	\$ 3,408 (含押金 設算息)		\$ 9,000
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及車位	92年2月16日至100年2月28日止共8年整（房租）及92年7月1日至100年2月28日止7年8個月整（車位）	每月租金522.5仟元。	2,094 (含押金 設算息)		5,225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未 來 五 年 租 金 收 入 合 計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計 算 /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台灣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	94年1月16日至100年1月15日共6年整（另於97年5月8日簽訂備忘錄，100年1月16日至102年1月15日雙方應於99年7月15日議定，屆滿若無書面協議視本契約於100年1月15日終止）	每月租金原為1,600仟元，96年5月16日調降為1,333仟元，97年5月16日再調降為1,190仟元，98年2月16日起再調降為1,000仟元。	\$ 3,778 (含押金 設算息)		\$ 21,000
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信義路4段黑松通商大樓部分房屋及車位	92年2月16日至100年2月28日止共8年整（房租）及92年7月1日至100年2月28日止7年8個月整（車位）	每月租金522.5仟元。	2,096 (含押金 設算息)		11,495

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上述不動產投資－微風廣場供出租使用情形詳附註二十二。

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上述不動產投資－永安段（原名萬順寮段）房地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揭露全年度租金收入達帳列松新公司租金收入百分之五者）：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未 來 五 年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計 算 /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租 金 收 入	合 計	
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深坑鄉北深路三段 69 號永安段 284、285 地號之部分土地及 231、230 地號之全部土地	97 年 4 月 1 日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止共三年整	每月租金 362 仟元	\$ 1,093 (含押金 設算息)		\$ 4,347	
艾漸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深坑鄉北深路三段 69 號之部分房屋	96 年 11 月 15 日至 99 年 11 月 14 日止共三年整	每月租金原為 350 仟元，96 年 11 月 15 日調升為 365 仟元，98 年 3 月 15 日起調降為 350 仟元。 (原由耐吉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98 年 4 月 16 日起改由艾漸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	1,262 (含押金 設算息)		2,502	
台灣普照股份有限公司	同上	96 年 12 月 1 日至 99 年 11 月 30 日止共三年整	每月租金 320 仟元	962 (含押金 設算息)		2,560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未 來 五 年
承 租 人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計 算 / 收 取 方 式	租 金 收 入	租 金 收 入	合 計	
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深坑鄉北深路三段 69 號永安段 284、285 地號之部分土地及 231、230 地號之全部土地	94 年 4 月 1 日至 97 年 3 月 31 日止共三年整	每月租金 350 仟元，97 年 4 月 1 日調升為 362 仟元	\$ 1,093 (含押金 設算息)		\$ 8,694	
耐吉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深坑鄉北深路三段 69 號之部分房屋	96 年 11 月 15 日至 99 年 11 月 14 日止共三年整	每月租金原為 350 仟元，96 年 11 月 15 日調升為 365 仟元，98 年 3 月 15 日起調降為 350 仟元	1,304 (含押金 設算息)		6,650	
台灣普照股份有限公司	同上	96 年 12 月 1 日至 99 年 11 月 30 日止共三年整	每月租金原為 302 仟元，96 年 12 月 1 日調升為 320 仟元	962 (含押金 設算息)		6,400	

## 十二、固定資產

成 本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預 付 設 備 款 及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土 地	房 屋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期初餘額	\$ 148,414	\$1,065,386	\$2,951,091	\$ 103,294	\$1,088,715	\$ 1,893	\$5,358,793	
本期增加	-	-	-	907	562	3,904	5,373	
重分類增(減)	-	-	245	768	698	( 1,711)	-	
本期處分	-	-	( 15,504)	( 680)	( 8,688)	-	( 24,872)	
匯率影響數	-	( 1,626)	( 4,675)	( 98)	( 131)	-	( 6,530)	
期末餘額	148,414	1,063,760	2,931,157	104,191	1,081,156	4,086	5,332,764	

( 接 次 頁 )



本合併公司之松新公司土地（含長期不動產投資）曾按八十六年七月一日公告現值辦理重估，重估增值總額為 1,262,667 仟元。土地以外之折舊性資產（含帳列不動產投資），則於七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重估基準日辦理重估，經主管稽徵機關核定增值總額為 30,507 仟元。

本合併公司長期不動產投資及固定資產之重估增值變動情形如下：

	重估增值總額	歷年出售沖轉	重 分 類	重估增值餘額
不動產投資				
土地	\$ 3,624,280	\$ 67,266	\$ 1,012,703	\$ 4,569,717
房屋設備	8,047	-	7,917	15,964
	<u>3,632,327</u>	<u>67,266</u>	<u>1,020,620</u>	<u>4,585,681</u>
固定資產				
土地	2,912,512	289,402	( 1,012,703)	1,610,407
房屋設備	89,713	22,829	( 7,917)	58,967
機器設備	146,257	143,349	-	2,908
運輸設備	4,235	4,235	-	-
其他設備	37,490	33,428	-	4,062
	<u>3,190,207</u>	<u>493,243</u>	<u>( 1,020,620)</u>	<u>1,676,344</u>
	<u>\$ 6,822,534</u>	<u>\$ 560,509</u>	<u>\$ -</u>	<u>\$ 6,262,025</u>

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折舊性資產，業就殘值依預估之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此項估計年限之變動致使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度之稅後純益分別減少 4,829 仟元及 5,902 仟元。

### 十三、閒置資產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新港鄉番婆段土地		
土地—成本	<u>\$ 860</u>	<u>\$ -</u>

### 十四、合併借項

合併借項係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於八十六年度以 755,770 仟元購入松新公司 99.97%之股份，購入時該公司資本額 190,000 仟元，帳面價值為 282,817 仟元所產生之溢額 472,953 仟元。松新公司所持有土地經大華不動產鑑定股份有限公司鑑定價值為 1,157,234 仟元（扣除增

值稅後準備評估淨值)，超過其帳面價值 569,575 仟元（扣除增值稅準備後帳面價值），由於此合併借項係因土地價值所產生，因此並不分年攤提。

#### 十五、短期借款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信用借款		
利率九十九年第一季為 1.250%~4.617%；九十八 年第一季為 2.736%~ 5.832%。	<u>\$328,288</u>	<u>\$300,180</u>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合併公司抵押予銀行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詳附註二十三。

#### 十六、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743 仟元及 2,516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2,509 及 12,867 仟元。

另本合併公司之其他合併子公司除全球投資、綠洲投資、客集公司、客鍊公司、黑松資產公司、松民資產公司及松新公司因無編制內正式之員工，以及黑松（薩摩亞）控股公司、黑松（薩摩亞）投資公司及黑松蘇州公司，由於其當地政府無強制性相關法令規定，亦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致未依精算法提列退休金外，其餘對正式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之規定，員工退休金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平均薪資計算。

## 十七、股東權益

### 普通股

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額定股本為 6,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 600,000 仟股。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實收股本均為新台幣 5,358,281 仟元，分為普通股 535,828 仟股。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歷年來各次增資均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其有關增資股款來源之明細如下：

	金	額
改組創立（五十八年）	\$	48,000
現金增資		400,000
盈餘轉增資		2,290,2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971
資本公積轉增資		547,866
以前年度帳列資本公積下之資產重估增值轉增資		<u>2,055,154</u>
		<u>\$ 5,358,281</u>

###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例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股票溢價	\$400,000	\$400,000
歷年來出售固定資產及長期投資 盈餘	331,162	331,162
應付股息股東請求權逾時效轉列	168	168
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調整	935	935
庫藏股交易	202	202
歷年轉增資	( <u>547,866</u> )	( <u>547,866</u> )
期末餘額	<u>\$184,601</u>	<u>\$184,601</u>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依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章程規定，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不予分派後，按下列比例擬訂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一)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 (二)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
- (三) 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六，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所處產業環境正值穩定成熟階段，考量本公司股東之利益、公司之永續經營及微風廣場開發案所需資金需求。未來三年股利分配之來源，儘可能就當年度盈餘之額度內分配之，股利之種類兼採現金及股票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

本項股利發放額度僅供參考，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次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股利政策。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九十九年第一季估列之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567 仟元及 1,699 仟元。九十八年第一季估列之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524 仟元及 1,572 仟元。前項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扣除 10%法定盈餘公積後之百分之一及百分之三計算。於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時，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上述盈餘分配案，於翌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後，列入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內。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分別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擬議及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公積	\$ 32,119	\$ 20,650	\$ -	\$ -
現金股利	241,123	160,748	0.45	0.30

上述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八年七月二十一日為配息基準日。

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1,675 仟元及 5,023 仟元。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1,675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5,023 仟元並無差異。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盈餘分配議案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5,97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74</u>
期末餘額	<u>\$ 6,052</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27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501</u>
期末餘額	<u>\$ 528</u>

### 換算調整數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第一季換算調整數之變動如下：

	<u>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u>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56,712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u>2,187</u> )
期末餘額	<u>\$ 54,525</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期初餘額	\$ 61,72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14,005</u>
期末餘額	<u>\$ 75,733</u>

### 十八、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

	<u>摘</u>	<u>要</u>	<u>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u>	<u>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u>
什項支出				
租金成本	不動產投資稅捐、折			
	舊費用及其他		\$ 31,786	\$ 31,745
其他損失			<u>1,737</u>	<u>1,172</u>
			<u>\$ 33,523</u>	<u>\$ 32,917</u>

## 十九、所得稅

### (一) 黑松公司部分

#### 1. 所得稅計算如下：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稅前利益	\$ 73,174	\$ 68,968
永久性差異		
出售證券利得	( 10)	( 92)
權益法評價投資利益		
免稅部分	( 45,629)	( 48,948)
其他	95	95
時間性差異		
備抵呆帳轉回	( 1,194)	( 352)
權益法評價投資損失		
遞延認列部分	21,980	31,358
退休金費用遞延認列	8,342	10,65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6,328	6,203
聯屬公司間未(已)		
實現利益(淨額)	1,742	( 647)
其他	( 310)	( 486)
課稅所得	64,518	66,754
稅率	20%	25%
累進稅額	-	( 10)
當期所得稅費用	12,904	16,679
減：研究發展支出抵減稅額	-	( 3,79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高估)	299	( 454)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增加(淨額)	( 2,982)	( 1,688)
所得稅費用(約)	10,200	11,000
應付以前年度營利事業		
所得稅	80,912	20,991
應收九十七年度退稅款	( 2,896)	( 3,195)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增加(淨額)	2,982	1,68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高估	( 299)	454
暫繳與扣繳稅款	( 109)	( 83)
期末應付所得稅	\$ 90,790	\$ 30,855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百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依此新發布條例計算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所得稅抵減計約 1,300 仟元，並將認列為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所得稅利益。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修繕費遞延認列	\$ 57	\$ 88
備抵呆帳超限	2,511	3,58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毛利	3,475	3,60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u>2,629</u>	<u>1,55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淨額	<u>\$ 8,672</u>	<u>\$ 8,833</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修繕費遞延認列	\$ 170	\$ 518
權益法評價遞延投資 損失	236,295	266,052
退休金遞延認列	<u>68,946</u>	<u>77,598</u>
	305,411	344,168
減：備抵評價	<u>( 236,295 )</u>	<u>( 266,052 )</u>
	69,116	78,11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	<u>( 13,631 )</u>	<u>( 25,243 )</u>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淨額	<u>\$ 55,485</u>	<u>\$ 52,873</u>

3.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歷年來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六年度，核定與原申報差異如下：

- (1) 九十三年度核定結果減少准予抵減稅額 6,950 仟元，扣除九十三年度已繳納稅款，尚須補繳稅款 6,950 仟元，業已於九十五年底估列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惟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對於上述核定內容尚有不服，於九十六年四月提

出復查程序，未獲變更。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不服原處分機關之復查決定，於九十八年底提出訴願，訴願結果為撤銷原復查決定，由原處分機關另為處分。截至核閱報告日，尚未獲得原處分機關通知。

- (2) 九十四年度核定結果減少准予抵減稅額 6,148 仟元，扣除九十四年度已繳納稅款，尚須補繳稅款 6,148 仟元，業已於九十六年底估列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對於上述核定內容尚有不服，於九十七年四月提出復查程序，未獲變更。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不服原處分機關之復查決定，於九十九年一月提出訴願程序，訴願結果為撤銷原復查決定，由原處分機關另為處分。截至核閱報告日，尚未獲得原處分機關通知。
- (3) 九十五年度核定結果減少研究發展支出可抵減稅額 7,894 仟元，該可抵減稅額已申報抵繳九十六年度應納稅額，故扣除九十六年度已繳納稅款，尚須補繳稅款 7,894 仟元，業已於九十七年底估列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對於上述核定尚有不服，已於九十八年三月提出復查程序。截至核閱報告日尚未獲得復查結果。
- (4) 九十六年度核定結果減少研究發展支出可抵減稅額 8,404 仟元，該可抵減稅額已申報抵繳九十六及九十七年度應納稅額，故扣除各年度已繳納稅款，尚須補繳稅款 8,404 仟元，業已於九十八年底估列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對於上述核定尚有不服，並於九十九年四月提出復查程序。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329,082</u>	<u>\$321,067</u>
	九十八年度(預計)	九十七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34.57%</u>	<u>33.63%</u>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預計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八十六年度（含）以前	\$ 593,514	\$ 593,514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u>413,546</u>	<u>268,744</u>
	<u>\$ 1,007,060</u>	<u>\$ 862,258</u>

(二) 本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及應付（退）所得稅明細如下：

	<u>九</u>	<u>十</u>	<u>九</u>	<u>年</u>	<u>第</u>	<u>一</u>	<u>季</u>
	所得稅費用	應付（退）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黑松公司	\$ 10,200	\$ 90,790		\$ 64,157			
松新公司	2,444	8,507		355			
全球公司	-	( 15)		-			
綠洲公司	-	( 3)		-			
松柏公司	-	801		136			
松揚公司	-	264		72			
松盈公司	-	-		193			
松佳公司	-	1,009		( 789)			
松泰公司	-	( 312)		241			
客集公司	-	326		99			
客鍊公司	-	223		139			
松深公司	-	-		502			
松城公司	-	12		28			
松投公司	-	88		( 9)			
黑松資產公司	12,802	42,380		-			
松民資產公司	<u>282</u>	<u>649</u>		<u>-</u>			
	<u>\$ 25,728</u>	<u>\$ 144,719</u>		<u>\$ 65,124</u>			
應退所得稅		<u>\$ 330</u>					
應付所得稅		<u>\$ 145,049</u>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所得稅費用	應付(退)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黑松公司	\$ 11,000	\$ 30,855	\$ 61,705
松新公司	3,077	9,973	179
全球公司	-	( 18)	1,180
綠洲公司	-	( 6)	1,117
松柏公司	-	1,183	( 146)
松揚公司	-	1,007	95
松盈公司	-	-	87
松佳公司	-	-	( 986)
松泰公司	-	475	112
客集公司	-	315	266
客鍊公司	-	-	15
松深公司	-	-	152
松城公司	-	-	46
松投公司	-	347	30
黑松資產公司	15,006	47,174	-
松民資產公司	296	1,184	9
	<u>\$ 29,379</u>	<u>\$ 92,489</u>	<u>\$ 63,861</u>
應退所得稅		<u>\$ 25</u>	
應付所得稅		<u>\$ 92,514</u>	

二十、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九 十 九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八 年 第 一 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費用及 損失一租 金成本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外費用及 損失一租 金成本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含加班 費)	\$ 56,010	\$ 68,673	\$ -	\$124,683	\$ 51,872	\$ 64,508	\$ -	\$116,380
勞健保費用	3,373	5,477	-	8,850	4,400	5,060	-	9,460
退休金費用	9,065	6,187	-	15,252	9,242	6,141	-	15,383
其他用人費用	-	2,266	-	2,266	-	2,096	-	2,096
折舊費用	26,429	11,945	15,123	53,497	29,145	14,929	14,996	59,070
折耗費用	-	-	-	-	-	-	-	-
攤銷費用	-	747	-	747	-	861	-	861

二一、每股合併純益

本合併公司損益表所列示稅前基本每股合併純益及稅後基本每股合併純益，係分別按各該年度稅前合併純益及稅後合併純益，除以各該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535,828 仟股。

## 二二、關係人交易事項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租金收入

	租賃物	九十九年第一季		九十八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微風廣場公司	微風廣場	\$ 94,179	88.28	\$ 90,935	86.94

不動產投資－微風廣場供出租使用情形如下：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五年 租金收入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 589 等地號之土地範圍內所興建休閒娛樂購物中心，約 13,354.44 坪及 683 個車位	90 年 10 月 26 日至 110 年 10 月 25 日 (97.03.19 協議通過租期由 15 年變更為 20 年)	90 年 10 月 26 日至 93 年 10 月 25 日，商場每坪每月租金 1,700 元，汽車位每位每月 5,000 元，93 年 10 月 26 日至 110 年 10 月 25 日原應逐年累進調高 5%，於 92 年 12 月 31 日簽訂備忘錄修為 3%，押金 120,000 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一年份 12 張租金收入票據。	\$ 91,827 (含押金 設算 息)	第一年 \$ 373,788 第二年 391,080 第三年 402,812 第四年 414,897 第五年 427,343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 585 號地號之土地 1,344 坪	97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	98 年 1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每月租金原為 902 仟元，依 98 年 2 月 2 日簽訂之備忘錄，98 年度每月租金調降為 721 仟元。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每月租金原為 929 仟元，依 98 年 12 月 31 日簽定備忘錄，雙方協議 99 年每月租金調降為 784 仟元，一次收取 12 個月租金票據。	2,352	第一年 7,055

承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收入	未來五年 租金收入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589等地號之土地範圍內所興建休閒娛樂購物中心，約13,354.44坪及683個車位	90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 (97.03.19協議通過租期由5年變更為20年)	90年10月26日至93年10月25日，商場每坪每月租金1,700元，汽車位每位每月5,000元，93年10月26日至110年10月25日原應逐年累進調高5%，於92年12月31日簽訂備忘錄修為3%，押金120,000仟元，一次收取次年度一年份12張租金收入票據。(於98年2月簽訂備忘錄，將98年度每月租金調降為5,010仟元)	\$ 88,773 (含押金設算息)	第一年 \$ 357,921 第二年 368,658 第三年 379,718 第四年 391,109 第五年 402,843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松山區敦化段三小段585號地號之土地1,344坪	97年01月01日至99年12月31日	98年1月1日至98年12月31日，每月租金原為902仟元，依98年2月2日簽訂之備忘錄，98年度每月租金調降為721仟元(僅限98年度)，99年度每月租金仍依原租約(96年12月1日簽訂)，每月租金為929仟元，一次收取12個月租金票據。	2,162	第一年 \$ 9,273 第二年 8,359

## 2. 租金支出

出租人	租賃標的	租期	面積	租金計算／收取方式	租金支出	未來五年 租金支出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市民大道及復興南路口之微風廣場購物中心基地東北側之黑松博物館	98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25日	約112.87坪	租金每月為412仟元，第二年起租金應逐年累進調高百分之三，一次開立次年度一年份12張租金票據。	\$ 1,213	第一年 \$ 4,912 第二年 5,060 第三年 5,212 第四年 5,378 第五年 5,529
微風廣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市民大道及復興南路口之微風廣場購物中心基地東北側之黑松博物館	98年1月1日至101年10月25日	約112.87坪	租金每月為412仟元，第二年起之租金應逐年累進調高百分之三，一次開立次年度一年份12張租金票據。	\$ 1,178	第一年 \$ 4,796 第二年 4,912 第三年 5,060 第四年 5,212 第五年 5,368

上述與關係人之租賃事宜皆依雙方議定之價格。

### 3. 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關係人名稱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微風廣場公司	\$ 120,000	90.14	\$ 120,000	87.03

### 二三、提供擔保之資產

	內 容	九 十 九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不動產投資	土 地	\$ 2,953,437	\$ 2,953,437
不動產投資	房屋設備	17,806	19,297
固定資產	土 地	228,901	1,432,741
固定資產	房屋設備	306	39,038
存出保證金	定 存 單	5,000	5,000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 流動資產）	定 存 單	-	8,000
		<u>\$ 3,205,450</u>	<u>\$ 4,457,513</u>

### 二四、承諾及或有負債

- (一)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為進口原料及機器設備、零件等，已開立之信用狀尚有 8,731 仟元流通在外。
- (二)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九十九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議決，擬分配現金股利 241,123 仟元。
- (三) 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為購買、興建固定資產及不動產而與各廠商簽訂之合約總價款為 3,528 仟元，截至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支付 840 仟元。
- (四) 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合併公司之黑松公司提供美金 25,000 仟元之本票及人民幣 10,000 仟元之承諾函為黑松食品（蘇州）有限公司背書及保證。

### 二五、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合併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商品，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與估計公平市價相當。

(二) 本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與應付票據及款項。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三) 本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0,075	\$ 314,029	\$ -	\$ -

二六、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

附表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u>九十九年第一季</u> 黑松公司	客集公司	1	銷貨	\$ 184,605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5.26
		松深公司	1	銷貨	34,170	"	2.82
		松柏公司	1	銷貨	48,027	"	3.97
		松揚公司	1	銷貨	43,864	"	3.63
		松盈公司	1	銷貨	39,372	"	3.25
		松城公司	1	銷貨	28,784	"	2.38
		松佳公司	1	銷貨	33,931	"	2.80
		松投公司	1	銷貨	23,797	"	1.97
		松泰公司	1	銷貨	28,965	"	2.39
		客鍊公司	1	銷貨	77,620	"	6.41
		0	<u>九十八年第一季</u> 黑松公司	客集公司	1	銷貨	114,933
松深公司	1			銷貨	27,929	"	2.84
松柏公司	1			銷貨	40,800	"	4.15
松揚公司	1			銷貨	39,597	"	4.03
松盈公司	1			銷貨	31,636	"	3.22
松城公司	1			銷貨	28,277	"	2.88
松佳公司	1			銷貨	33,618	"	3.42
松投公司	1			銷貨	26,013	"	2.64
松泰公司	1			銷貨	23,693	"	2.41
客鍊公司	1			銷貨	33,478	"	3.4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